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之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ORLDGATE GLOBAL LOGISTICS LTD

盛良物流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92)

自願性公佈

有關與水發華夏集團有限公司簽訂合作項目諒解備忘錄

本公佈乃由盛良物流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作出，為向其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提供本集團的最新業務發展。

有關合營企業合作項目之諒解備忘錄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五日(交易時段結束後)，本公司與水發華夏集團有限公司(「水發華夏」)簽訂了一份不具法律約束力之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內容有關成立一間合營企業(「合營企業」)之合作項目(「該合作項目」)，以開發多個項目。

訂約雙方確認，簽訂諒解備忘錄後即可進行成立合營企業之籌備工作，直至正式註冊合營企業，並將根據諒解備忘錄之條款及實際開發項目訂立正式合營企業協議(「合營企業協議」)。訂約雙方務求利用及圍繞各自核心能力，設立合營企業以開發多個項目。根據諒解備忘錄，本公司將負責引進投資者提供項目資金、為項目投資資金提供託管服務及就項目融資提供財務意見。水發華夏則會利用其作為國有企業之競爭優勢，引進及倡導多個項目。

有關水發華夏的資料

根據公開資料，水發華夏為水發集團有限公司(「水發集團」)的一級權屬公司，主要從事清潔能源、環境保護和智慧社區等板塊的業務。截至二零二零年底，水發華夏資產總額約人民幣160億元，產業遍及山東、山西、河北、內蒙古、浙江、北京、黑龍江、遼寧、甘肅等中國省份。水發華夏依託國有企業優勢，聚焦

主業，打造具有核心競爭力的產業集團，構建「源網荷儲」一體化的現代能源體系，擴大風電、光伏產業規模，並在增量配電網、綜合能源服務、新能源充電樁、5G通信鐵塔建設及租賃等業務領域積極佈局，加快電網基礎設施智慧化改造和智慧微電網建設，充分挖掘電源、儲能等各方調節能力，實現清潔能源產業的快速發展。

水發集團為一間國有企業，其最終控股股東為中國山東省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水發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營運水利項目及環境管理、現代農業、文化旅游及可再生能源等板塊的業務。

進行該合作項目之理由及裨益

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收購中毅資本有限公司(「中毅」)約33.3%股權。中毅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並為持牌進行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之法團。董事會認為，水發華夏於中國清潔能源及環保項目領域具有核心實力和雄厚經驗，訂約雙方根據諒解備忘錄進行合作能為本集團帶來可觀的投資及商業機遇，使本集團可受惠水發華夏將於中國積極引進及倡導的潔淨能源及環保項目。該合作項目符合中國國務院所頒佈《關於完整準確全面貫徹新發展理念做好碳達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見》內特別提出的當前中國政府政策。除中毅就合營企業方面提供財務顧問服務及為項目融資引進投資者產生費用及佣金外，本集團亦可能透過合營企業的高質項目投資機遇獲益。

董事認為，諒解備忘錄之條款屬公平合理，且該合作項目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

一般事項

於本公佈日期並未就該合作項目訂立任何正式協議。該合作項目須待簽訂合營企業協議後，方始進行，故該合作項目未必一定會進行。倘該合作項目落實，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其或會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

本公司將繼續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有關最新消息，並遵照GEM上市規則項下適用規定適時作進一步公佈。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盛良物流有限公司
主席
黎國禧

香港，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黎國禧先生及陳建豪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兆強先生、黃凱欣女士及馬健雄先生。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自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GEM網站<http://www.hkgem.com>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worldgate.com.hk>內。